

臺北市萬華區凌霄里 112 年度第 1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簽到表

列 席 單 位	職 稱	簽 到
萬華分局青年路派出所		
萬華區健康服務中心		
萬華區戶政事務所		
環保局萬華區清潔隊		
建成地政事務所		
國稅局萬華稽徵所		
萬華社會福務福利中心		
萬華老人服務中心		
萬華區消防局		
稅捐稽徵處萬華分處		
工務局新建工程處		
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		

臺北市萬華區凌霄里 112 年度第 1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簽到表

列席貴賓 及 各級民意代表	職稱	簽到
林昶佐立委服務處		
臺北市議員服務處		
臺北市議員服務處		
臺北市議員服務處		
臺北市議員服務處		
臺北市議員服務處		
臺北市議員服務處		
臺北市議員服務處		
臺北市議員服務處		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主席報告：本次因疫情關係採書面方式進行，鄰長不用出席、若有意見再提出書面即可。

- 1、萬華區清潔隊：略。
- 2、萬華社福中心區：略。
- 3、健康服務中心：略。
- 4、建成地政事務所：略。
- 5、萬華區戶政事務所：略。
- 6、青年派出所：略。
- 7、萬華老人服務中心：略。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(一)案由：有關本(112)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預計辦理項目一案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，本(112)年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計畫如附表。有關里鄰建設服務經費核銷，囿於人員（志工或守望相助人員）時有異動及各項設施損壞維修時間不定，故授權里辦公處由里長屆時依實際參加人員及維修、更換地點核實報支，前揭各項設施包括：廣播系統、滅火器及感應燈…等難以預知之設置地點。

(二)案由：有關本(112)年度推行睦鄰互助聯誼活動之方式、時間、地點，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預訂於本(112)年度5月份辦理北臺灣1日或中臺灣1日遊(視COVID-19疫情隨時調整由里長全權處理)。

(三)案由：有關本(112)年度推行鄰長自強活動之方式、時間、地點提請討論。

決議：本(112)年度鄰長自強活動與睦鄰互助聯誼活動合併辦理，視COVID-19疫情由里長全權處理。

八、列席單位來賓致詞：略。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十、主席結論：略。

十一、上級指導員講評：略。

十二、散會：下午16時00分